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鴻任

電話: (06)2149750#21

電子信箱: naroto15figh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月10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4011309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113094A00 ATTCH2.pdf、0113094A00 ATTCH1.pdf)

主旨: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學年度補助直轄市縣 (市)政府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實施計 畫」1份(如附件)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31日臺教國署原字 第11357044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僅受理申請輔導方案,且僅限於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未提出申請,因新入學與特殊原因者且符合計畫實施對象 之學生。
- 三、請欲申請之學校於114年1月22日(星期三)前將相關紙本文件寄至資優中心(地址:臺南市中西區南寧街47號),信封袋上請註明「申請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實施計畫」字樣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電 2005/01/03文